

工作试验计划

工作试验 知遇良机

计划目的

旨在透过为期一个月的工作试验，协助在寻找工作方面有困难的求职人士，以提升其就业能力。

内容

- 计划的参加者会被安排在参与机构内担任正式的工作，为期一个月。
- 参加者与参与机构并无雇佣关系。
- 在试工期间，参与机构须向参加者提供在职培训，并且委派一位富经验的员工为指导员。
- 在圆满完成工作试验后，每位参加者可获 6,000 元津贴。其中 500 元由参与机构支付。
- 劳工处会为参加者投购保险。
- 劳工处鼓励参与机构在参加者试工期满后聘用他们为长期雇员。

※ 如有查询，请即与我们联络：

■ 计划热线： 2152 2090

■ 就业中心名称及电话：

东港岛就业中心 2591 1318

西港岛就业中心 2552 0131

北角就业中心 2114 6868

东九龙就业中心 2338 9787

西九龙就业中心 2150 6397

观塘就业中心 2342 0486

荃湾就业中心 2417 6197

屯门就业中心 2463 9967

沙田就业中心 2158 5553

大埔就业中心 2654 142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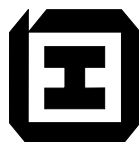
上水就业中心 3692 4532

就业一站 3692 5750

(位于天水围)

※ 互动就业服务网站:

www.jobs.gov.hk



劳工处

12/2011